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郴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郴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自来水公司”）
- 本次担保额：为自来水公司提供人民币 40,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累计为自来水公司担保余额人民币 118,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通过。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自来水公司”）投资建设的东江引水工程是省、市重点工程，重大民生工程。供水范围主要是输送到郴州市城区、资兴市城区、桂阳县城区等区域，可解决郴州市中、远期城市生产生活用水发展需要。

为保证东江引水工程的顺利实施，自来水公司通过政府补助、银行贷款、资本市场融资等渠道筹集资金，工程建设持续推进。下半年东江引水二期工程将逐步开展竣工验收结算和推进市城市供水调度应急抢修监测中心大楼的建设工作，在工程余款、部分材料采购余款方面尚有资金缺口，为全面完成东江引水二期工程建设，自来水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固定资产贷款 40,000 万元，利率为 5

年期 LPR 基准利率减 10BP 即 4.35%（按十二个月浮动），期限 15 年，由母公司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自来水公司拥有郴州市城区供水特许经营权，售水收入现金流流入稳定。目前，东江引水一、二期工程均已完工通水，自来水公司正采取按规定程序申请调整（提高）郴州市城区供水价格、申请政府补贴等措施来确保公司收益，按时偿还贷款本息。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郴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 2、住所：郴州市北湖区体育西路 2 号
- 3、法定代表人：范培顺
- 4、注册资本：16,676 万元人民币
- 5、经营范围：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管道安装、维修；市政工程的投资；凭本企业《电力业务许可证》核定的范围从事电力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224,550,898.09	3,957,405,264.04
流动负债总额	988,748,105.6	743,257,969.75
负债总额	3,158,661,221.42	2,888,455,238.63
所有者权益	1,065,889,676.67	1,068,950,025.41
营业收入	39,155,664.83	188,805,289.17
净利润	-3,060,348.74	-17,676,914.68

自来水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保证金额：40,000 万元人民币

-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 4、保证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及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四、董事会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8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郴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为东江引水工程建设，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40,000万元，利率为5年期LPR基准利率减10BP即4.35%（按十二个月浮动），期限15年，由母公司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本次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被担保方自来水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自来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72.99%。我们在认真审议了本次担保事项后认为：本次担保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无违规事项发生，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的担保事项，并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担保总额138776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5.31%，且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